债券代码：112882.SZ　　债券简称：19魏桥01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注册地址：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2025年6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受托管理人”、“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铝电”或“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4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10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11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12
第七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13
第八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14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15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16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17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魏桥铝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Weiqiao Aluminum and Power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波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二、获批文件和获批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8号文核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亿元（含53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9魏桥01”，债券代码：112882.SZ）为本次债券的第一期发行。发行工作已于2019年3月26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20亿元，票面利率为6.00%。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债券代码：112882.SZ

1、债券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魏桥01”）。

2、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4.40%。

5、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

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6、起息日：2019年3月26日。

7、付息日：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8、本金兑付日：2024年3月2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兑付日为2022年的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9、特殊权利条款及报告期内执行情况（如有）：本期债券条款涉及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回售选择权。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的票面利率为6.00%，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调整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4.40%。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存续期的第3年末，本期债券部分投资者选择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金额8.78亿元。发行人对回售债券实施转售，转售金额8.78亿元。

10、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偿还有息债务、补充营运资金。

13、债券担保情况：由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针对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魏桥01募集资金已于过往年度全部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

三、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按期足额付息，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如有）

19魏桥01由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经营等情

况，持续关注增信措施有效性。2024年末，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291.65亿元，净资产为1,186.13亿元；2024年度，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1,561.69亿元，净利润为245.46亿元，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稳健、经营正常，对19魏桥01的担保效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曾用名称	滨州魏桥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	魏桥铝电
公司英文名称	Shandong Weiqiao Aluminum and Power Co.,Ltd
法定代表人	张波
注册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开发区魏纺路12号
邮政编码	256200
公司网址	无
电子邮箱	zhangruilian@hongqiaochina.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瑞莲
联系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开发区魏纺路12号
电话号码	0543-4162014
传真号码	0543-4161188
电子邮箱	zhangruilian@hongqiaochina.com

二、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生产热电（仅限于本企业使用），粉煤灰及粉煤灰空心砌砖、彩色高强铺地砖；铝矿砂（铝矾土）贸易及加工；粉煤灰综合利用生产氧化铝及氧化铝销售；铝锭、铝板、铝箔、铝带和铝制品的加工及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板块	产品名称	2024年				2023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	液态铝	972.88	752.44	22.66	64.65	855.81	726.25	15.14	64.16
	铝合金锭	71.56	58.99	17.57	4.76	110.63	94.59	14.50	8.29
	深加工产品	117.90	93.35	20.83	7.83	85.99	74.42	13.45	6.45
	再生铝	4.59	3.39	26.10	0.31	3.26	3.55	-8.75	0.24
	蒸汽	7.50	8.14	-8.56	0.50	8.30	9.41	-13.44	0.62
	氧化铝	298.51	208.84	30.04	19.84	211.09	205.20	2.79	15.82
其他业务	电	1.32	0.86	34.89	0.09	6.22	5.30	14.91	0.47
	残极	8.80	8.81	-0.10	0.58	11.37	11.38	-0.13	0.85
	其他	21.80	6.46	70.38	1.45	41.25	27.33	33.75	3.10
合并		**1,504.87**	**1,141.28**	**24.16**	**100.00**	**1,333.92**	**1157.43**	**13.23**	**100.00**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末/2024年	2023年末/2023年	同比增减
总资产	1,753.64	1,627.99	7.72%
总负债	761.82	724.24	5.19%
净资产	991.81	903.75	9.7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5.73	864.46	14.03%
营业收入	1,504.87	1,333.92	12.82%
营业成本	1,141.28	1,157.43	-1.39%
利润总额	291.35	126.23	130.82%
净利润	218.38	96.52	126.2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31	93.79	1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48.63	214.24	6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8.74	-119.73	-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97.58	17.36	-1,238.0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10	271.94	7.0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资产负债率	43.44%	44.49%	-2.35%
流动比率	1.58	1.35	17.13%
速动比率	0.98	0.83	17.33%
EBITDA（亿元）	374.00	206.93	80.74%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97	37.02	7.97%
存货周转率	3.47	3.55	-2.25%
EBITDA 利息倍数	20.12	11.24	79.0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①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主要会计数据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利润总额	130.82%	主要系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且销售数量亦有所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净利润	126.25%	主要系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且销售数量亦有所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6%	主要系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且销售数量亦有所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2.73%	主要系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且销售数量亦有所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38.08%	主要系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EBITDA	80.74%	主要系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EBITDA 利息倍数	79.00%	主要系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2024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504.87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2.82%。营业成本为1,141.28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39%。利润总额291.35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30.82%；净利润为218.38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26.25%，主要系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且销售数量亦有所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的

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生产活动正常，主要财务指标实现增长，未出现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债券代码：112882.SZ

债券简称	19魏桥01
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情况	19魏桥01募集资金已于过往年度全部使用完毕，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债券代码：112882.SZ

债券简称	19魏桥01
募集资金总额	20亿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26日汇入在中国农业银行滨州梁邹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9魏桥01募集资金已于过往年度全部使用完毕，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和其他兑付兑息报告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披露的临时报告如下：

债券简称	报告名称	披露时间
19魏桥01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2024年3月8日

2024年1月1日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披露的兑息、兑付及行权公告如下：

债券简称	报告名称	披露时间
19魏桥01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2024年3月22日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暂未发现发行人在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方面存在问题。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生产活动正常，经营管理层稳定，未出现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2024年3月26日，发行人已按19魏桥01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息，完成兑付工作。19魏桥01兑付完成后，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无存续的公司债券。

第七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发行人债券增信机制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19魏桥01
保证人名称	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2024年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0.00
2024年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保证人净资产比例（%）	0.00
影响保证人资信的重要事项	无
保证人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保证担保在2024年内的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报告期内，19魏桥01的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所约定的内容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效执行了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三、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19魏桥01的增信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八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本报告出具日，19魏桥01的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所约定的内容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效执行了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二、发行人债券约定本息偿付情况及实际偿付情况

（一）债券代码：112882.SZ

19魏桥01付息日期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2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4年3月2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兑付日为2022年的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24年3月26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期足额支付19魏桥01本息，完成兑付工作。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4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一、报告期内和最新的跟踪评级情况

债券代码	112882.SZ
债券简称	19魏桥01
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3年6月25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http://www.szse.cn/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的“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A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 AAA 和 AA 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一、重大事项及其处理情况

2024年1月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的情况如下：

事项性质	具体情况	是否已披露临时公告和临时受托报告
对外担保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同意为独立第三方宝武西芒杜矿业（上海）有限公司（“宝武西芒杜（上海）”）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及受益人Winning Consortium Simandou Pte. Ltd.（“WCS”）及Winning Consortium Simandou Infrastructure Pte. Ltd.（“WCSI”）与宝武西芒杜（上海）订立的几内亚西芒杜项目下的出资义务提供履约担保。于担保期间，倘Winning Consortium Holdings Pte. Ltd.（“WCH”）未能为几内亚西芒杜项目项下的任何出资义务提供资金，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应承诺代为向该项目提供不超过1,780,000,000美元（相当于约人民币12,607,206,000元）的资金（间接包括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根据WCH股东协议就其相关资金出资的义务）。	发行人于2024年3月披露《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广发证券于2024年3月披露《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除上述事项外，2024年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上述事项未对发行人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外担保情况

2024年末，发行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7.67亿元，2024年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为2.79%。

三、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4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受托管理人变化情况

2024年度，19魏桥01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化。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